

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与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

一、持续督导情况

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佳明环保”）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元证券”）于2016年1月22日签订《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》。经国元证券推荐，佳明环保于2016年5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，并纳入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管。证券简称：佳明环保，证券代码：837547。

自挂牌以来，国元证券本着勤勉尽责的精神，按照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各项业务规则的要求，对佳明环保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充分、审慎核查，认真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。佳明环保在国元证券的持续督导下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认真落实国元证券提出的督导意见。

二、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情况

佳明环保由于战略发展需要，经与国元证券充分沟通并协商，于2019年4月12日与国元证券签订了《解除持续督导协议》。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4月25日出具了《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》，相关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。自2019年4月25日起，国元证券不再担任佳明环保的主办券商，不再承担对其的持续督导职责。

三、有关声明

国元证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，相应的持续督导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。



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4月25日